

彰化縣寶山國小 109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壹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93 年 6 月 23 日華總一義字第 09300117611 號令公布辦理。

貳、目標：

1. 以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，促進校園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。
2. 建立無性別歧視與無暴力的校園環境。

參、實施方式：

1. 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教學內涵。
2. 辦理性別平等輔導知能研習，增強教師教學知能、性別平等。
3. 推動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及社會教育。
4. 配合本校危機處理小組，建立性別歧視與侵害事件危機處理模式及輔導轉介流程。
5. 訂定年度計畫，落實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及相關措施。

肆、委員會組織：

1. 校長為本委員會主任委員，下設執行秘書（輔導主任兼），負責本委員會之召集與督導執行狀況。
2. 本委員會置委員 11 人，採任期制，除召集人及執行秘書外，另聘負責各推廣業務委員 9 人

伍、性別平等教育推行小組成員：性別比例：男：女=36.4：63.6

職稱	姓名	性別	工作職掌
校長	陳泰佑	男	為主任委員綜理性別平等教育及性侵犯防治教育等一切活動業務
教導主任	林根煌	男	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、教學及評量，且擔任面對媒體發言人。
總務主任	白曉珊	女	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。溝通家長、尋求社區資源支援。
輔導主任	施妙玲	女	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，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治規定，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。規劃或辦理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。針對行為偏差與受害學生，加強心理輔導、個別輔導。
教學組長	張軒翎	女	協助教務主任達成任務。協助辦理各項學藝競賽。
訓導組長	陳志風	男	掌握學生狀況，落實導師、導護責任，維護校園秩序，並注重學生的生活輔導。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及性侵犯防治教育等一切活動業務。
教師代表	莊惠婷	女	參與集會，提供學生問題處理技巧、並提供可行性建言。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及性侵犯防治教育等一切活動業務。
教師代表	林美如	女	
教師代表	王沛俞	女	
護理師	黃翊婷	女	
家長代表	徐詳理	男	參與集會、提供學生問題處理技巧，提供可行性建言。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及性侵犯防治教育等一切活動業務。

陸、本委員工作組織與職掌，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，陳 校長核准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輔導室主任 苑妙玲

總務主任

總務主任 白曉珊

教導主任

教導主任 林根煌

校長：